



使用 iPhone 前請先在 support.apple.com/zh-hk/guide/iphone 閱讀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。你也可以使用 Apple Books 來下載此手冊 (如有)。請保留文件供日後參考。

安全與操作

請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安全、操作及支援」章節。

電磁波能量暴露

請在 iPhone 上前往「設定」>「一般」>「法律與規範」>「電磁波暴露量」，或瀏覽 apple.com/legal/rfexposure。

電池和充電

請勿嘗試自行更換 iPhone 的電池，你可能會因此而損壞電池，並且可能造成過熱、火災及傷害。iPhone 內的鋰離子電池應由 Apple 或授權維修中心進行維修或回收，並且必須與家庭廢棄物分開回收或棄置。請按照當地環保法律及指引棄置電池。有關 Apple 鋰離子電池維修及回收的詳情，請瀏覽 apple.com/hk/batteries/service-and-recycling。如需有關充電的資料，請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重要安全資料」章節。

激光組件

近距離感應器、「原深感測鏡頭」系統和「LiDAR 感測器」內有一個或以上的激光組件。如裝置出現損壞或故障，這些激光組件系統可能會因安全原因而停用。如你在 iPhone 上收到激光組件系統已停用的通知，你須將其交由 Apple 或授權維修中心進行維修。不當維修、改裝，或將非原廠 Apple 零件用於激光組件系統可能會令安全機制無法正常運作，並可能會引致有害暴露，及對眼睛或皮膚造成傷害。

助聽器相容性 (HAC)

請瀏覽 apple.com/support/hac，或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助聽器」章節。

避免聽力受損

為了避免可能發生聽力受損，請勿長時間以高音量聆聽。更多有關聲音及聽力的詳情，請瀏覽 apple.com/sound 網頁及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重要安全資料」章節。

醫療裝置干擾

iPhone 帶有的磁石, 以及其零件和 (或) 電池波, 可能會干擾醫療裝置。請參閱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重要安全資料」章節。

Apple 一年有限保養摘要

Apple 會自銷售購買日起一年內, 為包裝內的硬件產品及配件提供材料及工藝瑕疵的保養。Apple 的保養不包括一般的耗損, 亦不包括因意外或不當使用所造成的損害。如要取得維修服務, 請致電 Apple、到訪 Apple Store 或 Apple 授權維修中心。適用的維修選項會視乎維修要求所在的國家和地區而定, 而且可能會受到原來的銷售國家和地區的限制。視乎所在的地區, 你可能需要支付通話費用及國際運費。所提供的服務均遵循 apple.com/legal/warranty 與 support.apple.com/zh-hk 網站上所列之完整條款及詳細資料; 如果你在此保養範圍內提出有效的要求, Apple 將酌情為你維修、更換 iPhone 或退款。保養所賦予的權益是附加於當地消費者保護法所提供的權益之上。當你在此保養範圍內提出有效的要求時, 可能需要提供相關的購買證明。

澳洲消費者: 本公司貨品所附帶的保證不得排除在《澳洲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之外。你有權就重大故障取得更換或退款, 以及就任何其他可合理預見的損失或損害得到賠償。如果貨品未能達到可以接受的品質, 而情況不構成重大故障, 你也有權要求修理或更換貨品。Apple Pty Ltd, PO Box A2629, Sydney South, NSW 1235. 電話: 133-622。

電訊規範

電訊規範認證資料可在裝置上取得。請前往「設定」>「一般」>「法律與規範」。更多有關電訊規範的詳情位於《iPhone 使用手冊》中的「安全、操作及支援」章節。

FCC 與 ISED 加拿大合規

本裝置符合 FCC 規定第 15 項的條款要求及 ISED Canada licence-exempt RSS 標準。其操作合乎以下兩種狀況: (1) 本裝置不會造成有害干擾, 並且 (2) 本裝置必須能夠耐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, 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的干擾。

歐盟/英國合規

Apple Inc. 在此聲明此無線裝置符合指令 2014/53/EU 和無線通訊設備法規 2017。《一致性聲明》的內容副本, 可於下列網站取得: apple.com/euro/compliance。Apple 的歐盟代表為

Apple Dis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td., Hollyhill Industrial Estate, Cork, Ireland • Apple 的英國代表為 Apple UK Ltd., 2 Furzegrund Way, Stockley Park, Middlesex, UB11 1BB •



使用限制

此裝置在 5150 至 5350 MHz 頻率範圍下運作時只限室內使用。此限制適用於：AT、BE、BG、CH、CY、CZ、DE、DK、EE、EL、ES、FI、FR、HR、HU、IE、IS、IT、LI、LT、LU、LV、MT、NL、NO、PL、PT、RO、SE、SI、SK、TR、UA、UK(NI)。

棄置和回收資料



此符號代表你必須按照你當地法令的規定，與家庭廢棄物分開棄置本產品和(或)電池。當本產品已達使用年限時，請將其送往當地機構所指定的收集點。分開收集和回收產品和(或)電池，將有助於保護自然資源，並確保它們能夠以保護人類健康與環境的方式進行回收。如需 Apple 回收計劃、回收收集點、限用物質和其他環保倡議的相關資料，請到訪：apple.com/hk/environment。

第 1 類激光資料

根據 IEC 60825-1 Ed.3，本裝置屬於第 1 類激光產品。本裝置符合 21 CFR 1040.10 及 1040.11 的規定，一致性部份以 2019 年 5 月 8 日所頒佈的《激光通告第 56 號》中所描述的 IEC 60825-1 Ed.3 為準。注意：本裝置內有一個或以上的激光組件。如不依照使用手冊的方式使用、維修或拆解可能會損壞裝置，並且可能會讓用戶接觸到看不見的紅外線激光放射。本裝置應由 Apple 或授權維修中心進行維修。

第 1 類激光產品

© 2021 Apple Inc. 保留一切權利。Apple、蘋果、Apple 標誌、iPhone 及 TrueDepth 是 Apple Inc.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商標。Apple Books 是 Apple Inc. 的商標。Apple Store 是 Apple Inc.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服務標誌。
Printed in XXXX. HK034-04701-A